

证券代码：871662

证券简称：中山教育

主办券商：东莞证券

## 关于新增承诺事项情形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承诺事项基本情况

|          |  |
|----------|--|
| 挂牌公司全称   | 新疆新中山教育股份有限公司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911101050958050382   |
| 承诺主体名称   | 徐家俊、董玉香、徐静、杨多  |
| 承诺主体类型   | <input type="checkbox"/> 挂牌公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br><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股东 <input type="checkbox"/> 董监高<br><input type="checkbox"/> 收购人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
| 承诺来源     | <input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收购<br><input type="checkbox"/> 整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日常及其他 终止挂牌  |
| 承诺类别     | <input type="checkbox"/> 同业竞争的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 关联交易的承诺<br><input type="checkbox"/> 资金占用的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 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br><input type="checkbox"/> 股份增减持承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承诺 股份回购 |
| 承诺开始日期   | 2020年1月20日   |
| 承诺有效期    | 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的相关议案之次日起至终止挂牌后10个转让日止；   |
| 承诺履行期限   | 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的相关议案之次日起至终止挂牌后10个转让日止；   |
| 承诺结束日期   | 其他 终止挂牌后10个转让日止  |

### 二、承诺事项概况

承诺主体：徐家俊、董玉香、徐静、杨多

承诺主体与挂牌公司的关系：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承诺内容：徐家俊、董玉香、徐静、杨多承诺于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之次日起，对异议股东在回购有效期内提出的回购请求按以下约定对其所持股份实施回购：

1、回购对象为未出席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或出席该次股东大会但对终止挂牌相关议案未投赞成票的股东（以上合称“异议股东”）；

2、回购价格为异议股东取得该部分股份时的成本价格，具体回购方式以双方协商确定；

3、异议股东所持股份数量以公司审议终止挂牌事项的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证券持有人名册记载信息为准；

4、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的相关议案之次日起至终止挂牌后 10 个转让日止，为本次回购的申请有效期限，如异议股东未在上述期限内书面提出股份回购要求，则视为同意继续持有公司股份，有效期满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徐家俊先生不再承担上述回购义务；

5、异议股东应当在上述有效期限内将书面申请材料通过邮政快递或其他快递寄送至公司（以快递签收时间为准），并同时发送电子邮件。书面申请材料包括：经股东盖章/签字的异议股东回购申请书原件、取得该部分股份的交易流水单、股份数量、异议股东的有效联系方式等必要信息。

6、争议调解机制：凡因该异议股东保护措施引起的或与该异议股东保护措施有关的任何争议，各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调不成，各方均有权直接向公司所在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7、异议股东可就回购事宜与公司联系，具体联系信息如下：

联系人：王兰

手机：13399931630

邮箱：1505812359@qq.com

通讯地址：石河子市开发区东六路 6-3 号

### 三、新增承诺事项的原因

公司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为充分保障异议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做出上述承诺。

### 四、其他说明

无。

### 五、备查文件

（一）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出具的《承诺函》；

新疆新中山教育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月22日